

合同编号：

## 消防技术服务（现场评定）合同

项目名称：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淮滨县开发区政府  
厂房房屋安全鉴定及消防评定项目(2包)

委托方（甲方）：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翔盛（河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消防技术服务（现场评定）合同

委托方（甲方）：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翔盛（河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本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对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淮滨县开发区政府厂房房屋安全鉴定及消防评定项目（2包）进行消防评定并支付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服务内容、要求和方式：

### 1、工程概况

本次消防评定范围包括：对淮滨县开发区政府厂房房屋进行消防评定。其中包含：淮滨县苏州纺织产业园，建筑面积为 99584.59 m<sup>2</sup>；淮滨县立城服务区标准厂房及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104948.13 m<sup>2</sup>；淮滨县立城服务区 2014 年公租房，建筑面积为 51624.00 m<sup>2</sup>；淮滨县立城服务区 2013 年公租房，建筑面积为 38337.36 m<sup>2</sup>；淮滨县老标准化厂房，建筑面积为 29773.70 m<sup>2</sup>；淮滨县嘉兴纺织产业园，建筑面积为 54046.47 m<sup>2</sup>；淮滨县桂花服务区，建筑面积为 36701.75 m<sup>2</sup>。

### 2、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系统、消防供电系统、消防给水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消火栓系统、自动

喷水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建筑灭火器等相关消防设施进行现场评定，对总平面布局、平面布置、建筑保温及外墙装饰、建筑内部装修防火、防火分隔、安全疏散、登高场地、消防车道、建筑类别与耐火等级、回车道等进行现场评定并编制评定报告，报告需经建设主管部门认定合格。

3、服务要求：

依照工程建设时的消防技术标准、相关规范及要求进行消防评定。

4、服务方式：

对项目现场进行消防评定工作，并向甲方提交《整改意见书》和《建设工程消防现场评定报告》。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基础上的技术服务工作：共 90 日历天完成评定工作；完成后出具《建设工程消防现场评定报告》（如有不合格项目，待甲方整改完毕后出具）。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工程竣工图纸
2. 建筑消防工程审核意见书
3. 设计变更通知单
4. 调试报告
5. 隐蔽工程记录
6. 所使用的消防设备、器材的生产合格证

以上须合法、有效，否则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经双方充分协商，乙方同意对本协议确定的评定鉴定项目，按评定鉴定建筑的建筑面积\_\_\_/\_\_\_元/m<sup>2</sup>的标准计算收费，本次评定鉴定总面积415016 m<sup>2</sup>，总评定费用为人民币合计（大写）玖拾壹万贰仟捌佰元整（¥912800.00元），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淮滨县和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代为支付。

2. 技术服务报酬由甲方分期（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乙方向甲方提供正式纸质报告之前，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路支行

开 户 名：翔盛（河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76110078801600000858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指定的内容；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指定的范围；

3. 保密期限：乙方指定的期限；

4. 泄密责任：依《保密法》执行。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指定的内容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指定的范围；

3. 保密期限：甲方指定的期限；

4. 泄密责任：依《保密法》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当项目发生重大改变时，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五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按要求完成现场消防评定，出具消防评定报告。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行业及当地消防主管部门的要求。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如约完成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但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未能如约完成评定的，乙方不予承担违约责任。

2. 向甲方出具的评定报告应真实、有效。评定报告仅对本次委托的项目及现场状态负责。

第九条 双方确定，乙方仅对当时评定的现状和结果负责。

第十条 双方确定，因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无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签约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签约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 淮滨县桂花服务区明细表

工程名称	委托单位	服务类型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淮滨县苏州纺织产业园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99584.59
淮滨县立城服务区标准厂房及综合楼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104948.13
淮滨县立城服务区 2014 年公租房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51624.00
淮滨县立城服务区 2013 年公租房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38337.36
淮滨县老标准化厂房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29773.70
淮滨县嘉兴纺织产业园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54046.47
淮滨县桂花服务区	淮滨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消防评定	36701.75
<b>总建筑面积</b>	<b>415016 m<sup>2</sup></b>		

